

证券代码:000606 证券简称:顺利办 公告编号:2020-079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1项提案《关于董事长彭聪先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议案》未获通过。关联股东彭聪、百达永信投资有限公司、智尚田3名股东（代表股份118,610,16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5.4884%）均已回避表决。

自6月起发生的公司股份质押对公司相关工作造成了严重影响，导致公司非公开发行事项停滞、董事长彭聪先生及其关联方融资计划受阻。在此情形下，董事长彭聪先生及其关联方积极履行承诺，已通过证券交易场所集中竞价增持公司股份770万股，增持金额2,991万元。本项融资虽未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董事长彭聪先生及其关联方基于对公司战略规划和未来发展的信心对公司投资价值认可，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完成股份增持承诺。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2项提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20年11月30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30日9:15-9:26、30:11-30:13;00:1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30日9:15-15:00。
(2)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黑泉路8号宝盛广场C座1层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5)主持人:董事长彭聪先生
(6)会议召开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4人,代表股份330,324,44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3.1346%。

(2)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网络投票股东情况
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18,610,16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5.488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1人,代表股份211,714,27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7.6462%。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出席了会议。公司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刘旭、刘川鹏出席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长彭聪先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议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0,762,8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8.1471%；反对130,950,44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1.8524%；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0,762,8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0962%；反对2,414,3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9026%；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

关联股东彭聪、百达永信投资有限公司、智尚田均已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99,394,5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0.3633%；反对130,929,84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9.6364%；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0,784,4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221%；反对2,392,7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767%；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

关联股东彭聪、百达永信投资有限公司、智尚田均已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99,394,5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0.3633%；反对130,929,84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9.6364%；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0,784,4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221%；反对2,392,7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767%；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99,394,5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0.3633%；反对130,929,84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9.6364%；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0,784,4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221%；反对2,392,7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767%；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99,394,5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0.3633%；反对130,929,84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9.6364%；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0,784,4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221%；反对2,392,7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767%；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

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99,394,5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0.3633%；反对130,929,84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9.6364%；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0,784,4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221%；反对2,392,7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767%；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

7.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财务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99,394,5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0.3633%；反对130,929,84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9.6364%；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0,784,4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221%；反对2,392,7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767%；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

8.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99,394,5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0.3633%；反对130,930,3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9.6369%；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0,784,4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203%；反对2,394,2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785%；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

9.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99,394,5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0.3633%；反对130,949,9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9.6345%；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0,784,4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0880%；反对2,412,8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9085%；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

10.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29,810,6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444%；反对512,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553%；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2,664,3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822%；反对512,8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166%；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

三、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沈旭、刘川鹏
3.律师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符合会议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一日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关于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法律意见书

致: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作为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常年法律顾问,指派律师出席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并依法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法律意见书就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是否合法有效发表意见,而不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内容以及该等议案所表述的相关事实或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或合法性发表意见。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由网络投票系统提供机构验证其身份。

本所律师审阅了本次股东大会,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事实,对公司提供的相关文件进行了核查和验证,在本所律师进行了核查和验证,在本所律师审阅了公司提供的有关文件进行核查和验证的过程中,本所假设:

1.提供给本所的文件中的所有签署、盖章及印鉴都是真实的,所有作为本次提供给本所的文件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2.提供本所的文件中所涉及的全部事实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布的所有资料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并无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

4.所有提供给本所的文件复印件与其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的原件均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本所律师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必备的法定文件,随其他文件一并公告。非经本所书面同意,本法律意见书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或用途。

基于上述,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本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依法进行了见证,并对有关文件和事实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和验证,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
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1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公告中载明了会议召开的日期、地点、审议事项、出席对象、登记方法等。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与出席会议人员资格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作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人员资格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对会议议程中列明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并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八、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九、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七、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八、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九、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十、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十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十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十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十七、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十八、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十九、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十、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十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十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十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十七、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十八、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十九、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十、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十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十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十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十七、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十八、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十九、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十、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十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十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十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十七、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十八、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十九、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六十、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603839 证券简称:安正时尚 公告编号:2020-105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1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市长宁区临虹路168弄7号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210,118,51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616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郑安政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并进行了监票、计票,与网络投票结果出来后,监票人、计票人、见证律师对投票情况进行汇总,当场宣布了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2人,郑安政、王朝刚、文向前、苏葆葆、辛衡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吴春梅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三、董事会议案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1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2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3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4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5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6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7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8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9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10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11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12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13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14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15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16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17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18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19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20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21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22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23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24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25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26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27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28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29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30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31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32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33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34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35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36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37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38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39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40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41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42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43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44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45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46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47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48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49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50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51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52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53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54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55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56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57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58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59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60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61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62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63议案名称: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1.64